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文件 江苏省总工会文件

苏环办〔2021〕197号

关于2021年度江苏省生态环境技能竞赛 获奖集体和个人的通报

各设区市生态环境局、总工会，厅各处室（局）、直属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2020年全国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表彰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充分发挥技能竞赛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中的重要作用，更好地适应“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2021年4月至5月，省生态环境厅、省总工会共同举办了2021年度江苏省生态环境技能竞赛（以下简称技能竞赛）。技能竞赛实施期间，各地各部门周密部署，将竞赛活动与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密切结合，面向一线，面向实战，

开展全员练兵,进一步激发了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干部职工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树立了生态环境保护队伍的良好形象,涌现出一批污染防治攻坚战先进典型。根据技能竞赛成绩,现将获奖集体和个人通报如下:

一、生态环境监测技能竞赛

王骏飞作为生态环境监测技能竞赛第1名的选手,按照程序申报“江苏省五一劳动奖章”;王骏飞、彭英、胡玲、杨雪、顾晓明、毛慧作为生态环境监测技能竞赛前6名选手,由省总工会授予“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称号,彭英、胡玲、杨雪、毛慧同时授予“江苏省五一巾帼标兵”称号。生态环境监测技能竞赛前10名选手由省生态环境厅授予“江苏省十佳监测能手”称号;生态环境监测技能竞赛前30名选手由省生态环境厅授予“生态环境监测竞赛优秀选手”称号。对获得个人决赛总成绩第1-6名选手,由省总工会分别奖励人民币3万元、1.5万元、1.2万元、0.9万元、0.6万元、0.3万元。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等6支队伍获生态环境监测技能竞赛团体奖;江苏省南京环境监测中心等10支队伍获生态环境监测技能竞赛优秀组织奖;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党委、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市县工作处、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江苏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获生态环境监测技能竞赛特别贡献奖。

二、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技能竞赛

褚清俊、厉治、王华斌作为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技能竞赛前3

名选手，由省总工会授予“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称号。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技能竞赛前10名选手授予“十佳执法能手”称号。

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等6支队伍获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技能竞赛团体奖。

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技能竞赛

周宇航、王猛、孙杰作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技能竞赛前3名选手，由省总工会授予“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称号。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技能竞赛前10名选手由省生态环境厅授予“十佳应急能手”称号。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等5支队伍获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技能竞赛团体奖；省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泰州市生态环境局获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技能竞赛优秀组织奖。

四、生态环境辐射监测技能竞赛

蒋若澄、张永涛、石青云作为生态环境辐射监测技能竞赛前3名选手，由省总工会授予“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称号。生态环境辐射监测前10名选手由省生态环境厅授予“江苏省生态环境辐射监测技术能手”称号。

江苏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中心等6支队伍获生态环境辐射监测技能竞赛团体奖；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站等5支队伍获生态环境监测技能竞赛优秀组织奖。

希望获奖的集体和个人珍惜荣誉，树立持之以恒、久久为功的工作作风，把比武的势头运用到日常工作中。各竞赛组织实施

单位要认真做好竞赛总结，切实发挥竞赛对技能人才培养、评价的促进作用，积极开展竞赛成果和经验交流；鼓励用人单位加大对四类技能竞赛中获“江苏省五一创新能手”选手的培养使用力度，在各级评先评优中优先予以推荐；建立劳动和技能竞赛人才库，切实提升本单位、本行业技术创新和技能水平。

全省生态环境系统和广大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人员要以先进为榜样，比学赶超，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保护能力，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我省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建设“强富美高”新江苏作出更大的贡献。

附件：2021年度江苏省生态环境技能竞赛获奖集体和个人名单



附件

2021年度江苏省生态环境技能竞赛 获奖集体和个人名单

一、生态环境监测技能竞赛获奖集体和个人名单

(一) 团体奖 (6名)

团体一等奖 (1名) :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团体二等奖 (2名) : 江苏省苏州环境监测中心、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

团体三等奖 (3名) : 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江苏省连云港环境监测中心、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二) 个人奖 (30名)

第一名: 王骏飞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第二名: 彭 英 (女)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第三名: 胡 玲 (女)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第四名: 杨 雪 (女)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第五名: 顾晓明	江苏省苏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六名: 毛 慧 (女)	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七名: 翟有朋	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八名: 曾俊源	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九名：侯 鹏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第十名：王 倩（女）	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十一名：叶敏强	江苏省连云港环境监测中心
第十二名：黄文婷（女）	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十三名：张永来	江苏省苏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十四名：王玉祥	江苏省泰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十五名：郭宏达	江苏省扬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十六名：刘 欢	江苏省宿迁环境监测中心
第十七名：刘 淼	江苏省苏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十八名：章霖之	江苏省常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十九名：龚 丹（女）	江苏省苏力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十名：李 睿	江苏省淮安环境监测中心
第二十一名：孙一鸣	江苏省淮安环境监测中心
第二十二名：魏焕平（女）	江苏省无锡环境监测中心
第二十三名：戴 维	江苏省南京环境监测中心
第二十四名：李婷婷（女）	江苏省连云港环境监测中心
第二十五名：陈 苗（女）	江苏省南京环境监测中心
第二十六名：吴雅丽（女）	江苏省徐州环境监测中心
第二十七名：纪 昞（女）	江苏省南京环境监测中心
第二十八名：吴到懋	江苏省宿迁环境监测中心
第二十九名：李文杰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第三十名：尹燕敏（女）	江苏省苏州环境监测中心

（三）优秀组织奖（10名）

江苏省南京环境监测中心

江苏省宿迁环境监测中心

江苏省扬州环境监测中心

江苏省徐州环境监测中心

江苏省无锡环境监测中心

淮安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环境监测中心

江苏省镇江环境监测中心

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锡市江阴环境监测站

（四）特别贡献奖（4名）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机关党委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市县工作处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江苏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中心

二、生态环境行政执法技能竞赛获奖集体和个人名单

（一）团体奖（6名）

团体一等奖（1名）：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团体二等奖（2名）：南通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南京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团体三等奖（3名）：淮安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连云

港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盐城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 个人奖 (10名)

- 第一名：褚清俊 苏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第二名：厉 治 南京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第三名：王华斌 苏州市昆山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第四名：冒 慧 (女) 南通市如皋生态环境局
- 第五名：王 猛 南京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第六名：张铁澜 (女) 南通市通州生态环境局
- 第七名：黄 运 淮安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第八名：李梦亭 (女) 盐城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 第九名：余 涛 常州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武进分局
- 第十名：李 兢 连云港市灌云生态环境局

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技能竞赛获奖集体和个人名单

(一) 团体奖 (5名)

- 第一名：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 第二名：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 第三名：镇江市生态环境局
- 第四名：常州市生态环境局
- 第五名：徐州市生态环境局

(二) 个人奖 (10名)

- 第一名：周宇航 苏州市太仓生态环境局

- 第二名：王 猛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第三名：孙 杰 镇江市生态环境局
第四名：陈斌华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第五名：高伟宽 徐州市新沂生态环境局
第六名：陈 唯 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经开区分局
第七名：杨宝俊 南京市江北新区环境执法局
第八名：林 勇 镇江市生态环境局
第九名：马伟民 泰州市泰兴生态环境局
第十名：贝 越 江苏省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三）优秀组织奖（2名）

江苏省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泰州市生态环境局

四、生态环境辐射监测技能竞赛获奖集体和个人名单

（一）团体奖（6名）

一等奖（1名）：江苏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中心

二等奖（2名）：常州环宇信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连云港
辐射环境监测管理站

三等奖（3名）：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环境检测中心、
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二）个人奖（10名）

第一名：蒋若澄 江苏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中心

- 第二名：张永涛 江苏省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管理中心
第三名：石青云 常州环宇信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第四名：左伟伟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环境检测中心
第五名：周 健 江苏省苏核辐射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名：曹鹏涛 连云港辐射环境监测管理站
第七名：陈 辛 连云港辐射环境监测管理站
第八名：骆宁远（女） 常州环宇信科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第九名：宋永忠 南京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第十名：任子理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环境检测中心

（三）优秀组织奖（5名）

南通市生态环境监测站

徐州市城区环境监测站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

江苏康达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白云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抄送：省委省级机关工委、驻厅纪检监察组。

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

2021年6月29日印发
